

(上接第七版)

中央第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向我市交办群众举报件办结信息公开

(第二十四批 2021 年 6 月 2 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0	D2H A20 210 430 007 3	周口市川汇区大庆路和汇丰路交叉口东边，河南翔凯食品机械有限公司，没有油漆喷涂间和防护措施，切割机生产时扬尘大，抛磨焊接未做防护措施，探伤防建在路边上，未加铅板防护，未加明显标示，对过往行人有一定辐射；生产工序中喷漆、焊接、抛磨、探伤、切割均为高辐射，高污染工序，对周边行人有一定的危害。	川汇区	大气	经查，反映问题部分属实。河南翔凯食品机械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振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602MA41GMBM27，企业注册地址：周口市川汇区大庆路与汇丰路交叉口东侧，经营范围：销售;包装机械产品进出口贸易；加工生产机械产品。该企业经营涉及 2 个项目。1.河南翔凯食品机械有限公司食品加工机械项目，位于周口市川汇区大庆路与汇丰路交叉口东侧，2017 年 10 月 18 日通过周口市环境保护局川汇分局审批（川环审【2017】14 号）。2.河南翔凯食品机械有限公司工业探伤应用项目位于周口市川汇区大庆路与汇丰路交叉口东侧，该项目于 2017 年 9 月 4 日通过周口市环境保护局审批（周环审【2017】158 号），已自主验收。 1.关于“该公司没有油漆喷涂间和防护措施，切割机生产时扬尘大，抛磨焊接未做防护措施”问题。经查，该问题部分属实。该公司在切割时产生少量铁屑，抛磨时产生粉尘，无污染防治设施(该企业 2017 年办理环评时，对切割、抛磨无要求)；焊接工序产生烟尘安装有移动式焊烟收集处理器；该企业食品加工机械项目原料为不锈钢板，不涉及喷漆工艺。 2.关于“探伤防建在路边上，未加铅板防护，未加明显标示，对过往行人有一定辐射。生产工序中喷漆、焊接、抛磨、探伤、切割均为高辐射，高污染工序，对周边行人有一定的危害”问题。经查，该问题不属实。现场核查时该企业建设有 x 射线探伤室一座，(型号：XXG-2005)，安装位置符合环评要求，防护门加装有铅板防护，四周屏蔽墙材料及厚度为：西墙 700MM 砖混，东、南、北墙为 500MM 砖混。防护门设置有辐射标识，该企业于 2020 年 11 月 27 日进行检测，检测报告编号：正信检字 HS【2020】1124-14；该企业食品加工机械项目原料为不锈钢板，不涉及喷漆工艺；焊接、抛磨、切割不属于高辐射工序。	部分属实	针对该公司在切割时产生少量铁屑，抛磨时产生粉尘，无污染防治设施问题，市生态环境局川汇分局已向该企业下达环境违法行为限期改正通知书（限改字（2021）13 号），限期 7 日内安装完毕。目前，该企业污染防治设施已经安装，问题已整改完毕。	是	无
中央环境保护督察周口市协调保障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 年 6 月 2 日									

关于中央第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

交办周口市群众举报件查办情况公示

中央第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向我市交办群众举报件办结信息公开

(第十八批 2021 年 6 月 3 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X2H A20 210 424 010 0	举报邓城镇邓城一中东 400 米无名搅拌站：1.该搅拌站没有正规土地手续，存在侵占农业用地等问题，其他相关手续也存疑；2.粉尘污染严重，不分昼夜生产，运输和厂区内粉尘大；3.噪音扰民；4.废水、废渣到处乱排，环保设施基本没有；5.之前不分昼夜生产，2020 年冬季重污染天气依然生产，近期突然被封停，疑似存在应付中央检查，存在故意封停嫌疑；6.多次举报没有效果。	商水县	水、大气、噪音	经查：群众反映问题部分属实。邓城一中周围一家生产沥青、碎石的企业为商水县顺成建材有限公司,位于周口市商水县邓城镇港口 1 号，占地 170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2000 平方米。法定代表人：李百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623MA9FX8YY3N，经营范围：生产销售沥青混凝土、水稳碎石、石子、机制砂等。于 2020 年 12 月办理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 年 12 月 31 日由周口市生态环境局批复（周环审【2020】578 号）。现场检查时，该公司处于停产整改中，未生产。碎石料上料口三面封闭，工人正在安装中，料仓硬质门已安装。学校直线距离该厂 440 米，按照《声环境质量标准》相邻区域为Ⅱ类标准适用区域距离为 45+5 米，该企业符合选址条件。	部分属实	（一）粉尘污染问题，周口市生态环境商水分局于 2021 年 4 月 18 日对该企业下达《周口市生态环境局商水分局责令改正环境违法行为决定书》（商环违改【2021】第 13 号），已责令该公司停止生产，立即整改，于 4 月 30 日前整改到位，目前该公司车间路面已重新铺设，料仓及生产车间安装了硬质门，碎石上料口进行了二次密闭，同时安装了烟气收集处理装置，对烟气收集装置已进行密闭。（二）反映的噪音污染问题，已委托过河南科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在该公司运营状态下，对厂区周边环境进行噪音检测。根据区域环境状况，该项目属于工业混杂区，执行Ⅱ类标准，昼间不高于 60 分贝，夜间不高于 50 分贝。根据监测报告，噪声检测不存在超标现象（后附噪声检测报告）。为进一步加强噪声污染防治，周口市生态环境商水分局要求企业生产车间产噪设施加装隔音棉、隔音板等降噪措施，该企业已于 4 月 24 日聘请河南科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该公司噪声污染制订了整改方案，该公司按照整改方案要求，已与西华红卫彩钢厂签订了施工合同，目前问题已整改到位。	是	无
								是	无

中央第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向我市交办群众举报件办结信息公开

(第二十六批 2021 年 6 月 3 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2	D2H A20 210 502 004 1	周口市太康县晏城河村旁的涡河（淮河的一条支流），县水利局私自开挖涡河导致当地砂石减少。	太康县	生态	经现场调查，群众反映问题部分属实。群众举报太康县水利局私自开挖涡河导致当地砂石减少问题实际是县水利局根据涡河清淤需要，按照周口市水利局批准开展的河道清淤工作，清淤过程中部分多余的土方需外运，不是砂石外运。 1. 涡河是淮河的一条支流，是太康县骨干河流中最大的一条河流，同时是全县引黄补源的唯一渠道，承担着引水、排水、调水及防汛抗旱的重要职能。由于境内涡河最上游段三十多年未治理淤积严重。原设计五十米宽的河道，现在淤积严重的河段还不到五六米宽。对防汛及引黄灌溉工作影响极大。2020 年，国家水利部暗访组对该河段马注闸上下游淤堵严重，存在防汛隐患，还专门提出清淤治理整改意见，要求今年五一之前完成整改。 2. 为改善该段河道现状，县水利局组织技术人员对该段进行了测量，并上报市局要求清淤治理，市水利局于 2019 年初批复县水利局（周水管【2019】11 号），同意太康县涡河三所楼至晏城河段 13.563KM 河道开展清淤。因县财政无力支付工程款，一直无人愿意承接此项工程。该河段太康县境内无淤泥制砖厂，唯有通许县永强新型墙体建材厂距离较近(该建材厂营业执照经营范围有河道淤泥加工销售)，提出愿意在太康县水利部门的监督下，按照施工方案要求，自己出资完成清淤，同意太康县涡河三所楼至晏城河段 13.563KM 河道开展清淤。因县财政无力支付工程款，一直无人愿意承接此项工程。该河段太康县境内无淤泥制砖厂，唯有通许县永强新型墙体建材厂距离较近(该建材厂营业执照经营范围有河道淤泥加工销售)，提出愿意在太康县水利部门的监督下，按照施工方案要求，自己出资完成清淤，同时提出清淤土方在完成复堤及河滩整治后，多余土方供他们用于烧砖。鉴于整治河道的紧迫性，同时不需要政府出资，县水利局便许可通许县永强新型墙体建材厂在相关单位和技术人员的监管下实施清淤工程，同时又责令施工负责人写出承诺严格按照设计要求，保质保量完成任务。水利部门在对村民进行前期宣传后，施工方在监管下开始对晏城河村河段进行清淤，由于施工过程中与擅自在滩涂地种树和庄稼的周边群众因为补偿发生意见分歧，导致清淤工程无法进行，同时个别群众向媒体反映该问题，被媒体关注，水利局于 2021 年初责令施工企业停止清淤。期间施工方按照设计标准清淤总长约一公里，该段设计施工费用约 70 万元，施工方完成复堤整理滩地共外运土方约 9000 方。	部分属实	该举报问题为阶段性办结，现已办结并将整改情况报告如下：1.目前该段扫尾整改工作已经完工，拦河土坝已经拆除，堤防已经修复，滩地已经平整结束；2.淤积较为严重的西三千渠渠首已经完成疏浚任务，该河段引水障碍及防汛隐患已消除；3.通过多次召开群众会议及村民代表会议，晏城河村群众工作已经做好，矛盾已经彻底化解；4.本着尊重群众意愿的原则，为减少矛盾冲突，维护信访稳定，经广泛征求群众意见，了解以往汛期水情，因该段可以保证行洪安全，县水利部门决定该河段未施工部分不再实施清淤工作。	是	无

(未完待续)

遗失声明

●辛悦不慎将医师资格证书（编号：201641110412701199206250528）、医师执业证书（编号：110410000087947）丢失，声明作废。

2021 年 6 月 4 日

●祁荣茂不慎将太康县芝麻洼乡实验学校的食品经营许可证副本丢失，许可证编号：JY34116270043286，声明作废。

2021 年 6 月 4 日

●河南省炳辉置业有限公司沈昆

分公司不慎将规划许可证副本丢失，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号地字第 2012052 号，声明作废。

2021 年 6 月 4 日

●周口市消费者协会不慎将山东增值税普通发票丢失，代码：037002000104，号码：No.44305219，声明作废。

2021 年 6 月 4 日

●孙翠莹不慎将医师资格证书(编号：200541110412702781026742)和医师执业证(编号：110341321000773)丢失，声明作废。

2021 年 6 月 4 日

西华县民政局收养登记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现将张开拓、朱海玲夫妇收养家中寄养的弃婴张宸熙的情况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内，请婴儿的亲生物母或其他监护者到西华县民政局认领，逾期无人认领的，将视为查找不到生父母的弃婴(儿)，我们将依法安置。

张宸熙，男，2020 年 5 月 8 日出生

(随身携带)，2021 年 5 月 27 日早晨被遗弃在西华营后楼村西地，被刘成防捡拾并报案，随后送到西华县福利院，现寄养在张开拓、朱海玲夫妇家中。

联系地址：西华县箕城路南段 268 号 邮编：466600 电话 0394-2532760

西华县民政局
2021 年 6 月 4 日

声 明

周口市广基劳务工程有限公司为河南广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现将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叁级、河湖整治工程专业承包叁级资质转移至其子公

司周口市广基劳务工程有限公司。转移前该资质无在建工程，资质转移前所涉及和所产生的一切债权、债务，以及签订所有合同产生的纠纷及法律后果，均由周口市广基劳务工程有限公司独立承担。

特此声明

河南广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4 日

拍卖公告

受有关单位委托，我公司定于 2021 年 6 月 11 日 10 时在太康县第一高级附属中学会议室公开拍卖太康县银城路南段西侧源惠社区内 98 套 1 至 2 层商铺三年租赁权。

有意竞买者，请于拍卖会前向指定账户交纳竞买保证金 1 万元，账户名称：河南省中大拍卖有限公司，开户行：建设银行周口八一路支行，账号：41050170284100000404，保证金必须转

账，以实际到账为准，未成交者于会后 7 个工作日内全额无息退还，竞买人凭银行转账单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到本公司办理竞买手续。

标的展示时间：即日起至 2021 年 6 月 10 日 16 时止

报名时间：即日起至拍卖会开始前

报名地址及电话：周口市中原路南段中原二手车交易市场三楼办公室 17761672988 联系人：朱女士

河南省中大拍卖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4 日

遗失公告

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

公司河南分公司周口中心支

公司西华营销服务部不慎将

流水号为 0254614 的经营保

险业务许可证丢失，声明作

废。

2021 年 6 月 4 日

河南省农村信用社
Henan Rural Credit Cooperative
金燕借记卡

622668 8888 8888 8888

ATM

银联 银联

周口市农商银行(农信社)

线上信贷产品全线升级为“周到贷”！无担保、无抵押、放款快，最高可贷 30 万元。详情请关注全市各农商银行、农信社微信公众号，或就近到营业网点咨询。

联系电话:0394—8306896